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高階管理碩士學分班台北班第 25 期招生簡章

2021/08/26

壹、主旨：

本院為推動終身學習理念，並配合教育政策推廣服務及提昇大眾學識，開辦推廣教育學分班，以培養企業領袖人才，提升產官學各界中高階人員更多專業進修機會；並提供非管理背景之各行業主管進修經營管理之知識。藉此充分運用學校資源，提供北部地區校友之進修需求，增加多元升學管道及建立回流教育體系政策，強化高等教育體系在職進修功能，並提昇全民職能，增進國家競爭力。

貳、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	說 明
報名日期	8/16-9/15	加入會員→班次查詢(點選『高階管理碩士學分班-台北班』→確定報名)
報名結果	8/16	報名資料確認(8/16 中午 12:00 起陸續確認報名結果)
選課期限	8/17-9/15	登入報名系統點選『報名資料查詢』進行選課 (8/17 中午 12:00 開始選課)
繳費期限	9/27	確認選課後 <u>取號</u> ，ATM 轉帳或銀行臨櫃匯款繳交學雜費、學分費
開始上課	9/24 起	請依個人選課情形，依課表時間直接上課，不另行通知。

參、報名資格：

- 1.大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- 2.具有 7 年以上工作經驗。
- 3.不限科系，歡迎非商管科系畢業生報名。

肆、招收名額：

每科人數 45 人。

伍、錄取標準：

資料審查擇優錄取，審查項目含個人資料、學歷、經歷、專業特殊表現、自傳等。
請於本校推廣教育線上系統完成報名作業，繳交報名表(本學分班舊生不需繳交)。
資料經審查錄取後，請自行登入系統，完成線上選課。

陸、收費標準：

- 1.學雜費：每學期 4,000 元整。
- 2.學分費：每學分 9,000 元整。
- 3.退費標準：依據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退費。
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
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
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
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網路報名，成功大學/行政單位/教務處/推廣教育中心/推廣教育資訊系統/線上報名系統
推廣教育班線上報名系統，網址：<http://140.116.165.83/resweb/index/login>

1. 加入會員

首次進入「進修推廣線上報名」網頁請先加入會員→填寫會員基本資料。

2. 登入系統

加入會員後請回「進修推廣線上報名」首頁登入系統→輸入**帳號**(身分證字號)、**密碼**(自行設定)→首次登入本系統者，請先至「基本資料維護」填寫聯絡資料與學歷/工作資歷。

3. 班次查詢與開始報名

點選「班次查詢」開始報名→出現班次名稱「高階管理碩士學分班台北班-第25期」點選 **報名**→詳閱開課資訊確定報名點選 **報名**→詳閱基本資料、繳費說明，確認無誤後點選點選 **確定報名**。

4. 取號繳費

取得繳款帳號後→自行到各銀行 ATM 轉帳或銀行臨櫃匯款繳費。

報名費\$500 元，繳費後始完成報名，報名後概不退費。**(本學分班舊生不須繳交)。**

學雜費\$4,000 元、學分費\$9,000 元，選課後再行繳交**(選課未確定前，請勿取號繳費)。**

5. 開始選課

通過資格審查者，點選「報名資料查詢」開始選課。

請先確認選課結果後，再進行**取號**；取號後無法再異動選課資料。

6. 繳費需知

注意!請選繳費選項勿選轉帳，選轉帳會有上限3萬元限制，會無法繳款成功。

每組繳費代碼皆為個人專屬繳款代碼，繳費代碼(共14碼)，匯款帳號、金額必須完全一致。

請勿使用他人繳款帳號繳款(金融卡持有人必須為報名者)，繳費後請自行保存收據備查。

※繳費方式：

(1)ATM 金融卡轉帳繳費—由玉山銀行代收，操作程序如下：

→先按 808 (玉山銀行代號)

→再按**繳費功能**(請先確認金融卡具轉帳功能，若為跨行繳費，手續費由學員自付。)

→再按繳費金額(若轉帳金額輸入錯誤，會出現帳號不符或繳款帳號錯誤的訊息。)

(2)跨行匯款：請至金融機構，填寫匯款申請單，於櫃檯繳交費用(手續費由學員自付)。

解款銀行：玉山銀行金華分行(銀行代號：808-1067)

戶名：國立成功大學 410 專戶

※繳交資料：

(1)報名審核表(網頁下載 http://www.emba.ncku.edu.tw/cclass/super_pages.php?ID=cclass2)

(2)兩吋照片 1 張(貼於報名表)

(3)畢業證書影本

(4)工作證明

註：本班學分班舊生不須繳交。

※繳交方式：

電子檔案 e-mail: tsia@mail.ncku.edu.tw

或紙本郵寄至 701 台南市大學路 1 號/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 EMBA 辦公室收

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
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Executive MBA Program

捌、師資及課程：

※上課日期：民國 110 年 9 月 24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1 月 23 日止

註：上課時間依本校行事曆而定，各科實際上課時間若有異動另行通知。

※上課地點：另行通知

玖、修課規定：

星期	科目名稱	學分	教師	開課日期	時間	上課地點	備註
六	投資與財務報表分析	3	林軒竹	9/24	(週五) 19:00~22:00 (週六) 10:00~17:00	另行通知	9/24(五)、9/25、10/8(五)、10/9、10/22(五)、10/23、11/5(五)、11/6、11/19(五)、11/20、12/17(五)、12/18、1/1(元旦，教師自行調補課)
備註：							
1. 最低開課人數：15人(修課人數不足15人本所可保留是否開班之權利)。							
2. 學校開學日：110年9月15日(星期三)							
3. 課程如有異動將另行通知							
4. 台北學分班上課地點：另行通知							

一、上課相關規定

1. 為維持教學品質，學生出席狀況請依各科課程要求。
2. 學生本人若無法到校上課，請依規定辦理請假(事假、病假)，不可請人代為上課，非本學分班學員亦不可旁聽，違者取消其上課資格。
3. 本班課程所辦理研習、參訪各項活動視同正課，修課學員均需參加。
4. 上課期間除由老師講授課程外，請依規定參與考試或繳交報告。
5. 學期成績由授課老師評定，各科目學期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，未達七十分者無法取得學分。

二、修業重要規定：

1. 各科選修人數若低於 15 人，本所保有開課與否之權利。
2. 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，本院將發給學期成績單。
3. 本班學員如經入學考試考取本校研究所，得依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之規定酌予抵免。
4. 本班學員於本所學分班所修讀學分，經考取本校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，抵免學分上限為 **22 學分**。(自 108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學生適用)

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 EMBA
台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光復校區管理學院 B1
電話：06-2751234#14